

114年第5次違法事業單位名單

項次	事業單位	負責人	違反法令	違反條文	違反法規內容	處分書文號	處分日期	處分金額
1	家福交通企業有限公司	吳凌輝	勞動基準法	第34條第2項	晝夜輪班制更換工作班次未依規定給予休息。	高市勞條字第11432416600號	114/04/14	20000